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独立意见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王忠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方玉意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吴水燕女士、方玉意先生、刘佶南先生、汪志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郑宏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并对上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资质和能力进行了认真的审核。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就上述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二、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郑宏有先生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中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本次聘任,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聘任王忠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方玉意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吴水燕女士、方玉意先生、刘佶南先生、汪志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郑宏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下无正文,下转签字页)

(此页无正文，为《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文标（签名）：张文标

马文莉（签名）：马文莉

王宏淼（签名）：王宏淼

2017年8月25日